



国家档案局

档函〔2013〕56号

国家档案局关于举办“档案在你身边”

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档案局,各计划单列市档案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档案局,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档案部门,总参办公厅保密档案局、武警部队司令部办公室,各人民团体档案部门,各中央企业档案部门,中国照片档案馆,中国人民大学档案学院:

为配合今年6月9日举办的“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展示档案工作对社会的积极贡献、档案与民众的密切联系及档案工作者和档案工作的职业风采,国家档案局决定举办“档案在你身边”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名称

“档案在你身边”征文活动。

二、活动组织

征文活动由国家档案局主办,《中国档案》杂志社承办,北京量子伟业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协办。国家档案局成立征文评选委员会,负责征文的评选工作。

三、征文内容

1.“我与档案馆的故事”。该主题面向档案的查询利用者、受益者、捐赠者、研究者、参观者等与档案有过亲密接触的社会人员,内容

可以是作者利用档案或参与档案馆活动的经历、体会和收获等。

2. “我的兰台生涯”。该主题对象为全体档案工作者,内容包括作者的从业经历、从业感受和对职业的认知等。

3. “青年档案工作者的责任”。该主题对象为近年来进入档案行业的青年档案工作者,彰显青年档案工作者对档案事业发展的体会与思考,激发青年档案工作者的热情和事业心。

四、征文要求

1. 作品须本人原创,内容健康向上,主题突出,文字简洁精炼。

2. 参照征文内容题目或自拟题目,体裁不限,字数 3000 字以内。

3. 征文统一用 A4 纸打印,首页左上角标注“档案在你身边征文”字样。投稿时请附 WORD 格式电子版,发送至征文活动邮箱,截止时间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

4. 文尾请注明作者姓名、性别、年龄、工作单位、通讯地址、邮编、联系电话、邮箱或 QQ 号。

五、征文评比表彰

2013 年 8 月 10 日—20 日征文评选委员会进行评审。9 月初,公布获奖名单。此次征文活动设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9 名,颁发证书及奖金。

六、工作要求

1. 各地档案部门要重视此次征文活动,积极宣传、精心组织。活动结束后,国家档案局将表彰征文活动优秀组织者若干名。

2. 《中国档案》杂志将陆续刊登征文。

联系人:巩慧

联系电话:(010)63181040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 106 号

邮政编码:100050

电子邮箱:zgda@263.net



可以结合自身经历或参与相关活动的经历，畅谈对“入京”

2. “我的青春主题”。该主题号01018100(010)，主题内容包

括作者从业经历、从业感悟等。主题号01018100(010)北京市西城区1001

3. “青年档案工作者的责任”。该主题号020001，主题内容包

括作者对青年档案工作的认识、对青年档案工作的感悟等。主题号020001

4.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030001，主题内容包

5.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040001，主题内容包

6.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050001，主题内容包

7.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060001，主题内容包

8.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070001，主题内容包

9.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080001，主题内容包

10.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090001，主题内容包

11.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00001，主题内容包

12.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10001，主题内容包

13.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20001，主题内容包

14.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30001，主题内容包

15.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40001，主题内容包

16.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50001，主题内容包

17.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60001，主题内容包

18.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70001，主题内容包

19.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80001，主题内容包

20.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190001，主题内容包

21.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200001，主题内容包

22. “青春主题”。该主题号210001，主题内容包